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马科先生主持，监事、高管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回避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环境、社会和治理（ESG）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《2023年度环境、社会和治理（ESG）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的发展与实践，帮助利益相关方更好地了解公司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

告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回避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